**怀化市水务投资管理中心2021年**

**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**

**一、部门概况**

**（一）部门基本情况**

怀化市水务投资管理中心于2011年组建的全额拨款事业单位，目前有全额拨款编制12个，年末时在职人员4人，与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两块牌子一套人马，内设机构包括:集团党群工作部、办公室、财务部、人力资源部、工程部、法务审计部、纪检监察室、招商运营部、经营部、工会。部门职能职责是：统筹城乡水务，构筑水务一体化的投融资平台，负责全市城乡涉水项目资金筹措和建设，并组织实施；按照国家水务一体化的要求，负责全市水资源管理和城市给水、排水、污水处理和涉水产业经营管理，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。

**（二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**

全年共计财政拨款支出35.77万元，均为基本支出，其中基本工资13.43万元，津补贴8.29万元，奖金8.83万元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.48万元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1.74万元。

**二、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**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**

全年共计财政拨款支出35.77万元，均为基本支出中的人员经费支出，其中基本工资13.43万元，津补贴8.29万元，奖金8.83万元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.48万元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1.74。

我中心与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公司是“两块牌子，一套人马”，从2015年起市本级财政未安排我中心机关运行经费预算，故无“三公”经费开支额度和机关运行经费开支额度。

**（二）专项支出**

我中心无财政拨款专项支出。

**三、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**

我中心无财政拨款专项支出，故无实施情况。

**四、资产管理情况**

我中心一直与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署办公，资产管理情况严格按照市国资委相关要求进行落实。

**五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**

2021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国资委的具体指导下，我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，以敢战的勇气、能战的信念、胜战的决心全面统筹疫情防控与企业发展工作，全年很好地完成了国资委要求的各项经营指标任务，实现了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目的。

**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**

我中心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，因财政每年只安排我中心一般公共财政拨款，无政府基金预算拨款及其他专项支出拨款，对财政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，我中心严格按照年初预算项目执行，我中心与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公司是“两块牌子，一套人马”，故财政未曾安排“三公“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。

**七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**

我中心与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合署办公，“三公”经费开支严格按照市财政局相关文件要求及中央八项规定执行。